

证券代码：833963

证券简称：安澳智能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安澳智能系统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4月27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4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4月17日以电话、书面方式发出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谈群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予以汇报。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7）、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9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正处于发展阶段，为确保公司顺利推进市场拓展工作，提议 2019 年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大华审字[2020]003797 号审计报告，截至 2019/12/31，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12,729,464.24 元，未弥补亏损 12,729,464.24 元，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20,000,000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截至 2019 年 12 月

31日，安澳智能系统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 12,729,464.24 元元，未弥补亏损 12,729,464.24 元，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20,000,000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0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意见。针对该审计意见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专项说明，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新科研楼建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9年完成了新科研楼的项目立项，土地性质工业变科研审批，土地建设容积率提高审批和规划建设方案审批，将通过合作建设的方式引入外部合作方和建设资金，建设40000平方米的新科研楼和数据中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关联方为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南京市浦口区正阳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500万元的授信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，授信期限为2019年3月22日至2021

年 3 月 21 日，以公司房产及土地作为抵押，并同时由股东南京云安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姜家标、谈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谈群、谈慧、姜加标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议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安澳智能系统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安澳智能系统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9日